

周易學

易

易

議

卦記圖



11987

周
易
議
卦

王崇慶 著

中
華
書
局

叢書集成初編

周易議卦（及其他二種）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

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

一九八五年北京新一版

開本：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三十二分之一

統一書號：一七〇一八·一五一

周易議卦

此據學海類編本
排印初編各叢書
僅有此本

周易議卦序

夫易以象道而顯神，開務而昭化也。慶行年四十有九，乃始取而讀之，然而未之入也。則以六十四卦大義，本諸象，質諸象，而又參諸人事，慎斯以往，其庶幾乎嘉靖丙申二月望後王崇慶。

周易議卦

上經

明 澶淵王崇慶端溪著

乾議曰：乾其剛而動，人惟交于欲也，故無剛。奚其動？然則奈何？曰：貞一。夫貞一，乾之道也。君子之所準而動也。

坤議曰：坤其順而靜矣。人惟擾于欲，而後莫之底甯。奚其靜？故君子體坤而靜在寡欲。寡欲則心清，心清則靜之道矣。坤弗遠也。

屯議曰：屯物理之始，亨于理而滯于物。夫理性之自然，未有終困之者也。故殷憂者，聖之啓，多難者，邦之興。故曰：屯元亨。

蒙議曰：蒙者，初也。理本定于初，事常歧于二。歧于二則雜，雜則亂。亂則莫之一，故蒙不可以弗慎也。然則奈何？曰：以蒙治蒙，不失吾初心焉止矣。

需議曰：需者，需也。須以待也。物常乖于過求，故事必有所待。吾嘗責事而弗能待，其無乃反是爾乎？噫，吾將學諸需矣。

訟議曰：訟也者，同而異之道也。故其象曰：天水違，是故天下物理合于同而乖于異。然則治訟無本歟？曰：

反其異而求同。可以免于訟矣。

師。議曰。師。衆之稱。教之義也。主之道也。惟教也。故師以貞。惟衆也。故長子率師。惟主也。故王錫三命。小人勿用。然則處衆奈何。曰。吾法其貞。夫貞者正也。正而自主。可以莅衆矣。

比。議曰。夫比。親附而比之者也。人比于我。則我之道光。王用顯比。是也。我比于人。則我之道公。先王建國。以親侯是也。然則處比無本乎。曰。君子求理之實而已矣。不求人之比己。不欲己之比人。所謂周而不比者也。其庶幾乎元永貞哉。

小畜。議曰。畜之爲義。止也。考其實。則以一陰而止五陽也。其畜者一。其畜之者五。陰不足而陽有餘也。故密雲不雨也。施未究也。故人之法之。止于文。其德而已。是小畜之大較也。

履。議曰。夫履。行也。下之體也。所以承上也。自然之分也。故曰素履。君子之所以慎而密之者也。故曰其旋元吉。其旋元吉。是故辨分定民。

泰。議曰。泰。否之反也。亨。嘉之會也。有國者。以貴而下賤。則泰之道也。所謂上下交。而德業成也。

否。議曰。夫否也者。泰之反。其道塞矣。所謂上下不交。而天下無邦也。志士可以考概矣。如之何其可榮以祿也。予嘗心乖夫理。而有塞焉。省諸否泰。益以懼矣。

同人。議曰。夫同。同也。其類合也。故同人于宗。同人于野。道以漸而大之也。愚嘗動與物忤如何。曰同人而不同于人可也。所謂同而異之道也。

大有議曰。大有。大有而有之者也。然而莫先于善惡之辨矣。天本善而無惡。美莫加焉。故遏惡揚善。所以順天命也。吾嘗矜人之惡而掩之。見人之美而揚之。其庶乎不逆天之命矣。

謙議曰。夫謙。傲之反。遜其有而不居也。然有天分之謙。有學力之謙。夫六十四卦莫如謙。六爻皆吉故也。是故君子崇謙。崇其謙。所以崇其德也。故曰德之柄。

豫議曰。豫。和也。順也。物嘗梗于乖。暢于和。予蓋不足于豫。而乖夫和也。故多咎。爲之奈何。曰。和而不流。其豫哉。

隨議曰。隨。物相從也。澤隨雷。固其所也。故君子以向晦而宴息。夫晦。夕也。而息焉。隨晦之道也。然則夕惕若。得無反乎。曰。彼以法乾。此以法隨。所謂文武之道也。弛張之義也。何反之有。

蠱議曰。夫蠱。事也。壞之稱。治之義也。吾病小人之蠱君子也。而天下之事壞焉。然則如之何。曰。濟之以貞。固。夫君子貞固。小人之蠱息矣。

臨議曰。夫臨。臨也。自上以臨下也。澤上有地。蓋取諸臨。鄙意以上下相親。皆謂之臨。是故莊所以臨民。敬所以臨事。故仲尼曰。臨之以莊則敬。又曰。臨事而懼。臨之義溥矣。

觀議曰。夫觀者。觀也。自我而觀物。自物而觀我。皆觀也。人有小大。故觀有遠近。故省方設教而觀民。觀之大也。童觀。觀之小也。吾嘗泛觀。見道之博。反觀。見道之約。庶幾君子有以觀我而教乎。

噬嗑議曰。噬嗑者。食而合也。自象而言曰噬嗑。自卦而言曰雷電。先聖後聖。義固各有攸取也。是故明以

照之斷以決之。獄允而法行矣。故曰先王以明罰勅法。

賁。議曰賁也者。文而飾之。有光明之道焉。然以其明而限于止。則小明而已。故明庶政。而不可以斷獄。鄙意以爲文其末也。質其本也。與其文也。甯質。故曰白賁無咎。

剝。議曰陰方盛而陽欲盡。是爲剝。衆陰剝陽。而六三乃獨應之。舍陰而向陽也。小人而趨君子者也。鄙意則以爲小人而不中傷善類。固已難矣。况向應之乎。故六三之爻。陰中之陽。小人中君子也。宜聖人與之。故無咎。

復。議曰一陽之生。其名爲復。蓋陽之初。乾之地也。是故克己復禮。復之大者也。人之道也。陽來乃天地之復。復之。又其大者也。天之道也。夫制欲而仁。君子之所謂復。故曰不遠復以修身也。

无妄。議曰无妄。非僞也。然而視聽言動。皆不可以或妄也。故无妄者。動以天。妄則反是矣。予嘗妄于言而躁于事。尋復悔之。繼自今如何。亦法其无妄而已。无妄則誠。誠則天。故曰大亨以正。天之命也。

大畜。議曰夫大畜。止之者大也。止萬物。莫大乎艮。乾以艮止。天在山中之象也。然則至善無止與。曰君父止于慈。仁。臣子止于忠。孝。友止于信。其斯得所止乎。故大畜。示止之大者也。

頤。議曰頤之義。養也。是故養其小者爲小人。觀我朵頤。凶是也。養其大者爲大人。聖人養賢以及萬民。是也。養其進德保身。則自切近始。慎言語節飲食。是也。愚方患夫心之失養也。爲之奈何。曰孟子養心莫善于寡欲。得之矣。其又奚求。

大過。議曰。大過者。陽過而陰不能載。故其象曰棟撓。所謂大廈非一木支也。夫大過之時。必有大過之行。故必繼之獨立不懼。遯世無悶。夫不懼。勇也。無悶。仁也。故君子用則不懼。藏則無悶。其斯以爲不可及乎。

習坎。議曰。夫習坎。重險之卦也。外虛而中實。所謂險而不失其信者也。夫險。惟其實也。故亦可用。故王公設之以守其國。君子法之。以常其德。吾嘗悲小人之用心險而失實也。故卒亦莫之有益。故曰來之坎。終無功也。

離。議曰。夫二明竝麗。明而又明。所謂南方之卦也。聖人而離明。而聽治。蓋取諸離。故必繼續其光明。以照四方。予嘗觀坎之卦。外虛而中實。得乾之中爻。所謂中男。離之卦。外實而中虛。得坤之中爻。所謂中女。故乾坤莫大乎坎離。養生莫外乎水火。故易之上經。以是終焉。

下經

咸。議曰。無心之感。是曰咸。人惟有心也。故實。實則窒。窒則塞。如之何其能受哉。故必如咸之無心。而後可以進道。故曰君子以虛受人。雖然。人何可無心也。無私心云耳。予蓋無心之冥然者。然而未之能虛以受也。讀咸而有得。其庶幾助也已矣。

恆。議曰。夫恆。有常之稱。無常之反也。聖人所以久于其道而化或也。仲尼曰。人而無恆。不可以作巫醫。又

曰得見有恆者斯可矣。然後見恆之所關者大也。知恆之所係者大。而後行已有常矣。故曰君子以立不易方。

遯。議曰。夫遯。藏也。陰長于下。陽欲勿遯。得乎。此小人得志。而君子儉德以避難也。夫凡陽。君子之道也。凡陰。小人之道也。陽以陰長而遂遯。君子以遠小人之象也。故不惡而嚴。是故陰陽升降。君子小人進退之幾也。君子惟其循理而忘欲。故曰好遯。惟其樂天而終於善。故曰嘉遯。惟其超然利害之外。而充然無懼。故曰肥遯。

大壯。議曰。大壯。大者壯也。健而動。所謂雷在天上。何其壯也。故君子以克己而自決。凡人之縱欲而倍道。病弗勇也。弗勇斯懦。懦斯弱。弱斯昏矣。而人安望其振拔有爲邪。故必有大壯。而後能非禮弗履。

晉。議曰。夫晉。明夷之反。明出地上。陽之進也。故曰進。是故坤下順也。離上明也。故曰順而麗乎大明。順而明者。晉也。君子奈何不明其德。故曰以自昭明德。曰自者。弗由乎人也。然則爲治者奈何。曰進君子。勿進小人。進天理。勿進人欲。其斯以爲晉乎。

明夷。議曰。明入地中。晉之反也。竊嘗斷之。晉也者。日出地上。晝之道也。明夷者。日入地中。夜之道也。夫日之出入。蓋陰陽自然之理。是以進非爲揚。退非爲傷。故晝日三接。錫馬蕃庶。日出而作之象也。飛而垂翼入于左腹。日入而息之象也。然則夷。陵夷之夷。謂自上而下。平與地等。非見傷也。夫日入于地。養明于晦也。君子莅衆。而用晦。所以藏其用也。藏其用。天下之明孰大於是。

家人議曰。夫九五六二。陰陽之數。內外之位。男女之象。今各得其正位而居。所謂天地之大義。夫以卦。則風自火出。所謂知風之自。故天下之化。必自家始。家之本。必自身始。故君子言有物而行有恆。以修身也。修身以齊家也。齊家以治國也。治國以平天下也。家人之卦。其時義大哉。

睽議曰。夫火與澤異。而女不同。故其卦曰睽。睽也者。乖也。離故君子以同而異。夫同所以處物。異所以自處。睽之道幾矣。然則愚之動與物忤如何。曰。法其同而異。法其同而異。不害其爲同矣。見豕載鬼之疑。或其免與。

蹇議曰。夫蹇。上坎下艮之卦。惟坎故險。惟艮故止。所謂見險而止者也。天下事涉于外。則不足。求諸內。則有餘。故蹇之道。以反身修德爲要。愚嘗履險而莫之悟。故多咎。然則宜何如。曰。反身自治。反身自治。誠而明矣。何險之難處。

解。議曰。震在坎上。象取動而免乎險。象則取雷雨作。皆所以叶解之意。其在人事。則反順羅愆。犯常獲咎。而有係累禁錮之難。故以赦過宥罪終焉。夫赦過宥罪。難之散也。其爲解也大矣。是故見險而能止。存乎蹇。居險而動。以免。存乎解。君子可以互法矣。

損。議曰。艮山兌澤。夫以艮卦上。兌卦下。象所謂山下有澤也。象所謂損下益上也。惟損下益上。故二簋可用。享取其誠。不薄其物也。惟山下有澤。故君子以德忿窒欲。人惟輕易而躁動。故有一朝之忿。有無涯之怒。君子觀山澤之象。而得自損之道。故忿必思懲。慾必思窒。損其所當損也。故有孚元吉。

益。議曰。風雷二物。勢相助而益。是故風飛雷厲。氣行乎天。其相益孰大于是。故君子觀風雷之象。而得自益之道。夫自益之道。有大于遷善改過與。故善而弗遷。德斯缺矣。過而弗改。咎斯多矣。安在其爲益乎。象取益下者。陽居初也。象取風雷。合巽震也。愚謂二說相須始備。

夬。議曰。夬者。決也。五陽而決去一陰也。以卦象。則所謂澤上于天。勢必潰決。然乾則剛而健也。兌則悅而和也。故雖以剛決柔。而不利卽戎也。以理而克之。所謂善勝也。是故五陽立志向上。皆欲決陰者也。而三與六應。故有獨行遇雨之戒。五與六比。故有其陸之戒。夫小人而在君側。所謂柔乘五剛也。夫柔乘五剛。是以陰而僭陽。以賤而加貴。以邪而憑正。以私而亂公。以下而凌上。罪莫有大焉者矣。故必名正其罪以攻之。故曰揚於王庭。王庭九五也。九五爲決陰之主故也。然聖人以理之易聞于欲。有危道焉。故又繼之曰。孚號有厲。所以慎重而示不敢忽也。不然。漢之陳蕃。竇武。卒啓黨錮之禍。唐之五王。竟成武三思之亂。非明鑑也與。

姤。議曰。夫姤。遇也。所謂柔遇剛也。故以八卦總言。上五奇。下一偶。一陰而敵五陽也。故曰女壯。猶曰何物女子。乃爾勇健。以一爻獨言。一陰居五陽之下。勢至微弱。故曰羸豕。故觀其壯當主之以懼遠之可也。故女壯勿用取女。所以戒君子也。夫以豕雖弱。而躁動固其性也。一陰進斯。五陽退矣。如之何敢以易心乘之。故初六繫於金柅。貞吉。有攸往見凶。所以戒小人也。雖然。姤。陰消陽之卦也。然聖人之取象。則又有天焉。故天地相遇。則品物咸章也。大君得位執中。則業斯宏。此之謂剛遇中正。天下大行也。夫憂

其小則既不敢忽于初六喜其大則又取夫九五然後知聖人繫易之大旨矣雖然天下之事存乎遇而已矣遇非正也故小人多亨嘉之福君子多乖蹇之厄

萃議曰坤順兌悅象所謂順以悅也九居五而二應之象所謂剛中而應也人主而有是天下歸之矣故聚之取義非一也以言乎聚誠以格祖則有若王假有廟焉以言乎改一而民附則有若利見大人亨焉以言乎豐裕而可行事則有若用大牲言利有攸往焉故聚一也而理各有取事各有宜天下之變盡于是矣故曰萬物之情得至若象之所見又以澤上于地爲草凡物聚必爭而亂故君子觀萃而有備曰除戎器戒不虞凡此皆所以叶萃而推之也雖然聚者物也統聚者理也理者誠也惟有誠故有物惟不積誠故物斯睽矣此君子所以誠爲貴乎故曰匪孚元永貞

升議曰地中生木指坤巽也象所謂積小以高大也積小以高大木之理也木固有小而高大之理然必生有所據故君子順德而後可大可久未有無德而可久大者也故窮困之士必以巽而合剛然後志行初六之所謂允升大吉是也強剛之臣必以誠而濟柔然後責塞九二之孚乃無咎是也雖然九二以陽剛而在下蓋偉士也其升也或爲上所嫉故戒之用見勿恤六五以陰柔而居上蓋登崇俊良之地所謂升之主也然必正而用下然後其事隆故勛之貞吉升階若夫貪鄙之夫知進而不知退知上而不知下其惑也甚矣而欲保其所有何可得哉故曰冥升在上消不富也抑嘗考焉天下國家之治不進則退而所謂造化之理不升則降然聖人每扶陽而抑陰蓋以君子登進則化理明昌小人乘時

則日月昏塞。勢固有必然者。任斯道者審哉。

困。議曰。夫困。以言其事則塞。以言其途則窮。以言其身則否。故其卦曰困。聖人卽卦而取象。因爻以斷義。據理以立教。所以示人之處困也。處困有道。而後不困于困矣。是故充于內。必輕乎外。何貧賤憂戚之累。故曰君子以致命遂志。且公天下以爲心者。君子也。方其晦迹塵埃。澤未遠施宜矣。故曰困于酒食。朱紱方來。言有待也。自古願治之君。或多爲上下壅蔽。必有陽剛中正之士。起而共成俊偉之業。然其事每難卽遂。故曰剋剛。困於赤紱。乃徐有悅。雖然。困未易處也。必如仲尼之樂在其中。而後可以處困。必如顏子之不改其樂。而後可以處困。必如孟子之仰不愧。俯不忤。而後可以處困。故曰困而不失其所亨也。反是焉。戚戚吾未見其爲可也。若夫有言不信。是在困以言而求通也。在困以言而求通。小人之情也。異乎君子之立言矣。故知有言不信。爲小人戒也。不然。孔孟之垂訓萬世。而亦有弗信者與。

井。議曰。夫五行所以利用。而水乃天一之所生也。故水之用。莫大乎井。井之用。莫大乎上利物而施不窮者也。陽剛之道也。故初六則爲井泥。九二則爲井谷。謂其用之未上也。乃如九三。則井渫治而可食矣。而猶未上也。是以弗食。而人弗汲也。若夫六四之井甃而無咎。亦以其用之未究故也。是故九五之井。冽寒泉。上六之井收勿幕。則以其用之及人也。所謂井道之大成也。故以元吉終焉。

革。議曰。事不革故。何以鼎新。當其變革。人必難于信從。故革變之後。人始有孚。此革道之說也。天下之事。必至明以照其微。而又至順以通其變。夫然後可以有爲。夫然後可以無悔。革之爲卦。則離明而兌悅。

也。故變革之至善，則爲革當而悔亡焉。然一己之聰明不可恃，天下之聞見不可遺，故又有革言三就之戒。吾乃今然後知古之人，所以新天下之政，釐天下之弊，未有人弗信而可以有爲者也。故九四之有孚，改命九五之未占有孚，凡以革之道，必以信焉爲本故也。昔者子夏必曰信而後諫，必曰信而後勞其民，故知事必有孚，而後可以爲也。不然，賈生流涕之疏，乃欲變漢家之制，何文帝之謙讓未遑也。故革道之必有孚，而後可以革也。有國者，勿徒革哉。

鼎議曰：他卦或以理，或以義，或以時，而鼎獨以象。故鼎之以象，猶夫井也。皆以致養爲功者也。是故以木巽火者，鼎也。地中生水者，井也。聖人開物而成務，以利後世者，溥矣。是故井道立，而汗尊者廢矣。鼎道立，而茹毛飲血者革矣。然而聖人以享上帝，以養聖賢，則又養天下以報本也。何也？生物者，天也。成物者，聖賢也。古人每食而必祭，其亦先聖鼎象之遺教與？嘗又考之六十四卦，至于上六非凶則咎，以其處之窮，時之變也。惟井鼎則上六皆有取致用爾也。

震議曰：以一陽而在二陰之下，是爲震。以其象則爲雷，以其義則爲動，以其屬則爲長子。所謂乾坤之交，一索而得長男者也。其在天地，則始生萬物；其在人事，則統繼大君。其在修省，則恐懼震動，而後有和平安靖之福。故震之爲卦，聖人以爲亨。雖然，天下之事，起于初，奮于下，故震之初九，則爲震亨。九四則爲途泥。夫以震之初爻一也，而有震不震何？蓋下之震，孤立而無朋，人之特立而無欲者也。無欲故其道必終升，上之震，黨重陰而失正，人之狎羣小而多溺者也。多溺故其道必爲沮，則其行止之不可同。

日論宜矣。雖然，卦之畫，非聖人有以變之。卦之取義，聖人但隨其所在而觀之爾。然究其歸，則事理誠莫之有外者。此人學易者，所宜潛心而反復也。

艮，議曰：夫天道動而地止，艮以一陽而止于二陰之上。天地之道，動靜之理，萬物始終之說，其震艮乎？故震卦之後，繼之以艮。蓋自然之畫，聖人之所弗能加損也。然而萬物之理，動之不已，則勞而必壞。故必止之以趾，所以靜其動也。艮之以輔，所以藏其發也。艮其背，不獲其身，所以無我也。行其庭，不見其人，所以無物也。思不出其位，所以無外慕也。其必如是，而後爲止乎？故曰：止，萬物莫大乎艮。嘗慨夫小人躁動于利，而莫之止也。故有昏夜以乞哀，枉己以徇物，銜玉以求售，而其卑屈邪媚之風，靡然遂以成俗。雖有三正人君子，其亦將如之何哉？比艮卦之教，所以利永貞。

漸，議曰：理必以漸，物必以漸。天下之化，必以漸，是故元而後亨，利而後貞。理未有無其漸者也。由春生而夏長，自秋收而冬藏，物未有無其漸者也。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化未有不以漸者也。然而道必造端乎夫婦，故男女正位，萬化之原也。漸所以必先取女歸，女歸所以必先取夫貞。歟！然則漸之時義，大而博矣。先大夫名齋，以漸，蓋取諸此。

歸妹，議曰：震男兌女，男女居室，人之大倫。家所謂歸妹，天地之大義也。有女歸男之象焉。又兌澤震雷，雷動而澤沸，陰從陽也。亦有歸妹之象。乃知聖人觀畫取象，雖殊，其致一也。然嘗卽天下之道，必始于齊家。先王之化，莫大乎男女。然而男女莫貴于貞。故女之道，尤以不妄從人爲本。故初九之跛能履，九二